

证券代码：300337

证券简称：银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51

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江西悦达铝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，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，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，但双方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近日，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银邦股份”）与江西悦达铝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悦达铝业”）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。双方拟在未来战略合作中建立互信、高效、共赢的合作关系，在年产10万吨再生铝领域展开合作，共同推动双方低碳循环高质量发展。

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，未约定合同金额，具体合作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合同、协议为准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，无须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。

二、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

1. 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	江西悦达铝业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注册地址	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循环经济园区三期F-01-05地块

法定代表人	吴新传
注册资本	柒仟伍佰万整
成立日期	2017年11月01日
营业期限	2017年11月01日至2047年10月31日
主营业务	铝合金锭、铝板锭、铝棒、铝压铸、铝制品的生产和销售。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悦达铝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。本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经查询,悦达铝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协议主体

甲方: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:江西悦达铝业有限公司

2. 合作背景

2020年9月22日,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:“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,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。”目前,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已成为全球共识,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把碳达峰、碳中和作为“十四五”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《“十四五”循环经济发展规划》,要求大力发展循环经济,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,构建资源循环型产业体系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。

为响应国家碳达峰、碳中和政策,发挥甲、乙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优势并形成双赢,降低生产成本与能耗,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。

3. 合作内容

双方拟在未来战略合作中建立互信、高效、共赢的合作关系,在年产10万吨再生铝领域展开合作,共同推动双方低碳循环高质量发展。

4. 合作方式

具体合作事宜由双方另行商谈、签订正式的项目合作协议。

5、协议生效及终止

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如果签署是在不同的日期，最后签署日作为协议生效日。

本协议至下列日期终止（以最早者为准）：（1）双方签订具体合同取代本协议；（2）双方书面确定终止本协议。

四、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《战略合作协议》的签署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，但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。通过本次战略合作，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，本协议项下内容尚未开展，后续合作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具体金额将以另行签订的合同、协议为准。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

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战略合作协议》

特此公告

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15日